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变电气”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22〕490号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83,291,852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9,975,852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3,316,000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6元/股。

根据《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13.32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00%（向上取整至1,000股的整数倍，即41,647,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328,852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4,963,000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098338%。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4月2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4月2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4月1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望变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295，5295，7295，9295，1295
末“6”位数	239425，364425，489425，614425，739425，864425，989425，114425，751975
末“7”位数	1029668，2279668，3529668，4779668，6029668，7279668，8529668，9779668
末“8”位数	38032677，63032677，88032677，13032677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望变电气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4,963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望变电气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4月18日（T日）结束。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67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90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4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0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其余2,62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85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经核查，其中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个配售对象参与了本次网下申购，但在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制名单（2022年第1号）》中被列入限制名单，不具备配售资格，本次发行不予配售。综上，实际参与本次网下初步配售的投资者数量为 2,628家，配售对象数量为12,845个，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7,662,610万股。

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表：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B881090484	11.86	600
2	白洪	白洪	A555727874	11.86	600
3	程立祥	程立祥	A183592623	11.86	600
4	丁毓华	丁毓华	A804261554	11.86	600
5	董浩强	董浩强	A227458894	11.86	600
6	方皓	方皓	A562244187	11.86	600
7	封全虎	封全虎	A160904575	11.86	600
8	冯国生	冯国生	A752619943	11.86	510
9	侯慧	侯慧	A100241932	11.86	600
10	华伟	华伟	A115828367	11.86	600
11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B881162846	11.86	600
12	黄剑斌	黄剑斌	A151076943	11.86	600
13	贾渊	贾渊	A186936214	11.86	600
14	江东华	江东华	A100438979	11.86	600
15	雷黎民	雷黎民	A752488426	11.86	600
16	雷真	雷真	A461539464	11.86	600
17	李裕陆	李裕陆	A415868755	11.86	600
18	李忠琴	李忠琴	A128775670	11.86	600
19	林小萍	林小萍	A712750295	11.86	600
20	刘芳	刘芳	A153394922	11.86	600
21	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B880578853	11.86	600
22	牟锡敏	牟锡敏	A131129553	11.86	600
2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智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智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智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1550837	11.86	600
24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核心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D890276173	11.86	320
25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B880749975	11.86	600
26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B880674219	11.86	600
27	上海鑫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鑫绰金泰专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675830	11.86	600
28	上海鑫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鑫绰稳健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046316	11.86	600
29	上海鑫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鑫绰鑫融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316282	11.86	600
30	佘孝金	佘孝金	A481275292	11.86	600
31	田桂军	田桂军	A305855659	11.86	600
32	王栋	王栋	A176944160	11.86	600
33	王金良	王金良	A663543179	11.86	600
34	王明	王明	A833076314	11.86	600
35	王顺兴	王顺兴	A156410408	11.86	600
36	王咏梅	王咏梅	A706425010	11.86	600
37	王作新	王作新	A119810683	11.86	600
38	吴本广	吴本广	A558975484	11.86	600
39	邢淑兰	邢淑兰	A212409824	11.86	600
40	许忠良	许忠良	A725167582	11.86	600
41	许自作	许自作	A401791726	11.86	600
42	杨柳	杨柳	A410042163	11.86	600
43	虞建明	虞建明	A561176089	11.86	600
44	张家港保税区中润化纤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中润化纤有限公司	B880234941	11.86	600
45	张世宽	张世宽	A256966395	11.86	600
46	张水泉	张水泉	A134141384	11.86	600
47	章丽君	章丽君	A770765792	11.86	520
48	赵学忠	赵学忠	A796536615	11.86	600
49	郑振华	郑振华	A442088263	11.86	600
50	周仁瑀	周仁瑀	A166138600	11.86	600
合计					29,550

有效报价且参与网下申购但由于被列入限制名单而不予配售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表：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弘业智选增强1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B884024144	11.86	600
2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弘业智选增强2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B884176111	11.86	600
3	上海众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众量资产-招享股票中性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301025	11.86	600
4	上海众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众量资产知行通达股票多策略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199761	11.86	600
5	上海众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众量资产知行通达股票多策略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3125426	11.86	600
合计					3,00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191,100	28.59%	4,196,076	50.38%	0.01915055%
B类投资者	1,430,400	18.67%	1,687,872	20.27%	0.01180000%
C类投资者	4,041,110	52.74%	2,444,904	29.35%	0.00605008%
合计	7,662,610	100.00%	8,328,852	100.00%	0.01086947%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87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同泰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83 5518、0755-2383 5519、0755-2383 5296
联系邮箱：project_wbdqecm@citics.com

发行人：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布鲁”、“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495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艾布鲁”，股票代码为“301259”。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39元/股，股份数量为3,0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18.3954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5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132.8609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总量的20%（即60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本次发行的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09244250%，有效申购倍数为4,779.10385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4月18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215,25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61,418,557.8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4,74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155,942.1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450,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84,125,50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547,533股，约占网下发行股票数量的10.0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34,744股，包销金额为6,155,942.16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比例为1.12%。

2022年4月20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8588637、010-68588983

发行人：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嘉戎技术
（二）股票代码：30114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16,497,08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新股29,130,000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N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N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22.40倍（截至2022年4月6日，T-4日）。

截至2022年4月6日（T-4日），《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0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300631.SZ	久吾高科	32.65	0.6746	0.5155	48.40	63.34
688101.SH	三达膜	15.84	0.6643	0.5514	23.84	28.73
688057.SH	金达莱	18.45	1.4010	1.3456	13.17	13.71
300190.SZ	维尔利	5.34	0.4572	0.3861	11.68	13.83
688178.SH	万德斯	21.39	1.4870	0.9542	14.38	22.42
算术平均值					22.30	28.41

资料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2年4月6日（T-4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38.39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34.88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2.40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0年平均扣非后静态市盈率28.41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同翔）产业基地布塘中路1670-2号6层
电话：0592-6300887
传真：0592-6300801
联系人：叶瑛怿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保荐代表人：陈飞燕、李泽业
电话：021-55518365
传真：021-35082550

发行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公告编号：2022-036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总股本及对应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因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新增股份1,319,600股，2022年04月14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为485,653,000股。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5,680,000股后，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为119,993,250.00元（含税）。

2022年03月25日，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2年04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84,333,4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083,350.00元（含税）。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0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022年04月16日，公司披露了《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公司新增股份1,319,600股，2022年04年14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484,333,400股增加至485,653,000股。

依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对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总股本及对应的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确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即调整后总股本＝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485,653,000－5,680,000＝479,973,000股，调整后利润分配总额=每股现金红利×调整后总股本=0.25×479,973,000=119,993,250.00元（含税）。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

综上所述，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利润分配总额为119,993,250.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1.82%。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2-020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洪通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6,004,0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1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洪兵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秦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2、议案名称：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1）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08,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4,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1.98%。

（2）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60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08,000,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82,880,000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8,000,000元变更为282,880,000元，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结果适时修订《公司章程》与注册资本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8、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003,800	99.9999	220	0.0001	0	0

9、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582,016	99.9990	220	0.001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1,294,653	99.9830	220	0.0170	0	0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94,653	99.9830	220	0.0170	0	0
9	关于董事、监事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94,653	99.9830	220	0.017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4和议案7为特别决议事项，该等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议案9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持有89,817,958股的股东刘洪兵、持有20,491,431股的股东谭素清、持有4,172,042股的股东刘长江、持有352,050股的股东谭秀连、持有352,050股的股东王京、持有352,051股的股东裴林英、持有117,350股的股东秦明、持有14,128,989股的股东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3,637,863股的股东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本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玥宸、周意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2022-012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2年4月22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82	南京新百	2022/4/18

二、取消原因

2022年4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22年4月7日披露了《南京新百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09），随后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2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0）。

鉴于回复问询函相关问题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本次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目前正在就问询函关注的问题逐项回答落实，公司董事会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后续事项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取消临时股东大会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22-013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2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五个交易日内就问询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告信息（公告编号：临2022-010）。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由于涉及的内容较多，需进一步完善与补充，并需有中介机构发表意见，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4月21日前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编号：临2022-011）。

由于问询函回复涉及内容仍需进一步核实、补充与完善，公司无法在2022年4月21日前完成回复及披露工作。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预计2022年4月28日前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中一科技
（二）股票代码：301150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734.7175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1,683.7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163.56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本次发行价格163.5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91.57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2年4月7日（T-3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39.70倍，未来存在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梦县经济开发区梦泽大道南47号
法定代表人：汪晓霞
联系电话：0712-4488991
传真：0712-4489556
联系人：金华峰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联系人：王跃

发行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